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顧佩玲

電話：02-27208889轉6373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pv2117@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130832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年度「Cool English口說大師」比賽辦法1份
(22724022_1113083248_1_ATTACHMENT1.odt)

主旨：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1年度「口說大師」比賽辦法1份，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2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23043號函辦理。
- 二、為增進全國國中小學生英語口說能力，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建置「Cool English英語線上學習平臺」-「語音辨識」專區，提供會話問答、基礎發音練習、短語練習等題型，協助學生以輕鬆有趣的方式開口說英文，建立優良的英語會話基礎。
- 三、為鼓勵全國國中小學生持續使用網站之口說專區素材加強英文口說學習，爰辦理「Cool English口說大師」比賽。本次國小組比賽題目係出自「日常英語開口說」專區，國中組比賽題目係出自「會話小達人」專區，部分題目稍作延伸變化，增加豐富性及鑑別度。

民權國中 1110926



OOAA11160068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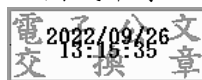
四、報名及比賽期間：自111年10月17日(星期一)至111年11月17日(星期四)止。比賽採先報名後作答制，請參賽者確實填寫報名表，先完成報名作業，方能進入作答區作答(活動結束時間以本平臺網站顯示之最後作答時間為憑)。

五、參加對象：全國公私立國小三至六年級學生(國小組)及國中七至九年級學生(國中組)。各組依就讀學校分為一般地區學校組與偏遠地區學校組(偏遠地區學校組係依教育部111學年度公告之「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名錄」認定包含偏遠、特偏及極偏類型學校)。

六、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客服專線，(02) 7749-1392或電子信箱：coolenglishhelp@gmail.com。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

副本：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徐曼榕老師)(含附件)



公文文號：1116006846

主旨：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1年度「口說大師」比賽辦法1份，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意見欄

1.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會 111/09/26 16:34:27

公告週知。

2.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09/26 17:17:09

公告週知。

